

证券代码:603373 证券简称:安邦护卫 公告编号:2026-024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浙江辖区上市公司2026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浙江证监局指导、浙江上市公司协会主办、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承办的“浙江辖区上市公司2026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6年5月13日(周三)15:00-17:00。届时公司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石焯挺先生、董事会秘书周黎芳女士、独立董事马文超先生将在线就公司2025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提前向所有关心公司的投资者公开征集交流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12日(周二)17:00前访问<https://rs.p5w.net/>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提交您所关心的问题。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8日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持续督导保荐总结报告书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889号),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邦护卫”或“公司”)获准向投资者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88.1721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9.1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1,344.09万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4,220.24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7,123.85万元。本次发行证券已于2023年12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证券”或“保荐机构”)担任安邦护卫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进行持续督导,持续督导期限截至2025年12月31日,持续督导期已满。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财通证券将其剩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责任。

财通证券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出具本持续督导保荐总结报告书。

一、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外文名称	Anbang Safe-Guard Group Co., Ltd
证券代码	603373.SH
注册资本	10,752.6882万元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转塘街道枫桦路6号之江财富中心F8楼
法定代表人	谢伟
董事会秘书	周黎芳
本次证券发行类型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本次证券上市时间	2023年12月20日
本次证券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
二、保荐工作概述	

(一)尽职推荐阶段
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对公司及主要股东履行尽职调查,组织编制申请文件并出具推荐文件;申请材料提交后,积极配合审核工作,组织协调公司与各中介机构对问询函进行回复,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批复后,按照交易所上市规则的要求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推荐股票上市相关文件,最终顺利完成对公司的保荐工作。

(二)持续督导阶段
在持续督导阶段,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主要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督导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关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和内部控制执行情况;
2、督导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审慎信息披露相关文件;
3、督导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并发表意见;
4、持续关注上市公司相关股东的承诺履行情况;
5、督导上市公司有效执行并完善保障关联交易公允性和合规性的制度;
6、根据监管规定,对公司进行现场检查;
7、履行证监会、交易所规定及《保荐协议》约定的其他工作。

序号	事项	说明
1	募投项目前期投入及置换	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5,757.02万元,其中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为5,624.24万元,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金额为人民币132.78万元(不含税)。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根据募投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对“集团数字化升级发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调整,延期到2026年12月》。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3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变更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公司于2025年7月24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将“浙江公共安全信息化管理中心(一期)项目”中“区域信息安全服务中心、涉案财物管理中心、档案信息化管理中心”三个子项目变更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温州安邦护卫有限公司以及浙江温州安邦护卫有限公司实施,其中衢州安邦护卫有限公司区域信息安全服务中心和涉案财物管理中心,温州安邦护卫涉案财物管理中心和档案信息化管理中心,相应实施地点从杭州钱塘新区变更为衢州和温州。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四、对发行人配合保荐工作情况的说明及评价
(一)尽职推荐阶段
在尽职推荐阶段,公司能够及时向保荐机构、会计师及律师提供发行所需的文件材料,并确保所提供的文件材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积极配合保荐机构的尽职调查工作,按时参加保荐机构组织的股票发行上市辅导培训;全面配合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
(二)持续督导阶段
在持续督导阶段,公司对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在保荐工作中的尽职调查、现场检查、口头或书面问询等工作都给予了积极的配合,不存在影响保荐工作开展的情形。
五、对证券服务机构参与证券发行上市相关工作情况的说明及评价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工作职责,出具相关报告,提供专业意见,并积极配合保荐机构的调查、检查工作及持续督导相关工作。
六、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审阅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在持续督导期间,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符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依法公开对外发布各类公告,确保各项重大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
七、对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审阅的结论性意见
通过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行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在持续督导期间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尚未完结的事项
截至本持续督导保荐总结报告书出具日,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财通证券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责任。
九、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保荐代表人:
彭波 魏义成
法定代表人:
章启诚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05136 证券简称:丽人丽妆 公告编号:2026-019

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受让私募基金份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概述
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丽人丽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人资管”)于2026年6月30日分别签订了《上海景如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协议》和《上海景如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股权转让协议》,丽人资管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人民币3,000.00万元参与投资上海景如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占合伙企业份额为24.00%。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1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受让私募基金份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1号)。

2022年12月,合伙企业对于其基本信息、募集规模、有限合伙人及部分协议条款进行了变更及修改,合伙企业名称变更为江苏景如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册地址变更为常州市武进区常武中路18号常州科教城创研港1#科技金融中心105室;基金规模由12,500.00万元增加至20,000.00万元。丽人资管本次未新增出资,认缴出资3,000.00万元,变更前占投资资金的比例为24.00%,变更后占投资资金的比例为15.00%。各合伙人已重新签订了《江苏景如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30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受让私募基金份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74号)。

2023年6月,合伙企业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常州市武进区行政审批局颁发的营业执照。2023年7月,合伙企业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重大事项变更备案手续。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3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受让私募基金份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号)。

2024年7月,合伙企业对其注册地址进行变更,合伙企业部分份额发生转让,各合伙人已重新签订了《江苏景如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本次变更后,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均未发生变化。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23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受让私募基金份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号)。

2024年8月,合伙企业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重大事项变更备案手续。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受让私募基金份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号)。

二、基金进展情况

证券代码:000812 证券简称:陕西金叶 公告编号:2026-33号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敞口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2025年5月28日分别召开八届董事局第九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敞口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各所属子公司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向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敞口额度事项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担保,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子公司相互间及子公司对公司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担保、抵押、质押等。

上述综合授信敞口额度及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各金融机构授信敞口额度及担保金额、授信及保证期限等最终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结果为准。具体融资金额、担保金额以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担保金额为准,授信敞口额度及担保额度期限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同时授权公司董事会、总裁兼董源先生代表公司签署与金融机构授信融资相关的授信、借款、抵押、质押、担保合同、凭证等法律文件并办理有关融资和担保业务手续,授权期限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详情请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2025年5月2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司八届董事局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10号、2025-24号)。

二、进展情况
为满足日常经营需要,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明德理工学院(简称“明德学院”)联合以售后回租方式向海尔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海尔租赁”)融资3,500万元人民币,融资期限36个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前述融资业务所涉担保均不构成关联交易,担保金额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具体情况如下:
(一)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名称:海尔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086180785H
3.类型:股份有限公司(港澳台投资、未上市)
4.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加枫路24号1幢三层南部位301室
5.法定代表人:张磊

证券代码:601619 证券简称:嘉泽新能 公告编号:2026-057
债券代码:113039 债券简称:嘉泽转债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1/1,由公司董事会决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1月29日至2027年1月28日
预计回购金额	22,000万元-44,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激励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8,531,60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29%
累计已回购金额	47,715,731.00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5.01元/股-5.82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召开了三届四十八次董事会,并于2026年1月29日召开了“嘉泽转债”2026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4.4亿元(含)且不低于2.2亿元(含)的自有资金及股票回购专项贷款,以不超过6.63元/股(含)的价格,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回购股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回购股份预案之日起2026年1月29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日、1月30日、2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6-002)、《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嘉泽转债”2026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和《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股份期间,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个月的3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2026年4月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6年4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1,532,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5%,当月购买的最高价为5.23元/股,最低价为5.01元/股,支付的金额为7,793,479.00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2026年4月底,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8,531,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9%,购买的最高价为5.82元/股,最低价为5.01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47,715,731.00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8日


证券代码:600487 证券简称:亨通光电 公告编号:2026-035号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暨2025年度分红说明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om);
● 会议召开方式:视频直播和网络文字互动方式;
● 会议议题: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14日下午17:00前访问网址<https://eseb.cn/1xQdvA56ik>或扫描下方二维码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在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定允许的范围内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5日披露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公司治理等情况,公司将举行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暨2025年度分红说明会,在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定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15:00-16:00;
2.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om);
3.会议召开方式:视频直播和网络文字互动形式。
三、参会人员
公司董事长崔巍先生,独立董事杨钧辉先生,董事兼总裁张建峰先生,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王俊俊先生,财务总监吴燕女士,合规总监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顾倩倩女士。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投资者可在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15:00-16:00之间登录“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与公司进行沟通交流,公司将及时回复投资者提问。
为提升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交流效率,投资者可在2026年5月14日下午17:00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的问题通过网址<https://eseb.cn/1xQdvA56ik>或使用微信扫一扫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方式
1.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2.电话:0512-63043085;
3.传真:0512-63023355;
4.邮箱:htg@htg.com.cn。
特此公告。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198 证券简称:ST嘉应 公告编号:2026-024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嘉应,证券代码:002198)交易价格连续2个交易日(2026年5月6日、2026年5月7日)收盘价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3.2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情况,根据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与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公司目前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亦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规定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其他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因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因公司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进行了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否定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四)款的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于2026年4月30日(周四)开市起停牌一天,并于2026年5月6日(周三)开市起复牌。自2026年5月6日复牌起,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由“嘉应制药”变更为“ST嘉应”,公司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由10%变为5%。公司正努力消除相关不利事项,以提高公司内控运行有效性,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4.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8日

证券代码:002109 证券简称:兴化股份 编号:2026-027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说明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兴化股份,证券代码:002109)交易价格连续2个交易日(2026年5月6日、5月7日)收盘价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告及相关附注》(公告编号2026-019)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涉及2024年年度、2025年一季度、2025年半年度、2025年三季度合并财务报表和附注,同时披露了《2024年年度报告(更正后)》、《2025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6-021)、《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6-023)。《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公司股票停牌的公告》(2026-024)、《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2026-026)。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及刊登在2026年4月30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相关公告。
2. 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09202602号),因公司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及刊登在2026年5月8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相关公告。

证券代码:600006 证券简称:东风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7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4月份产销数据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4月份产销数据如下:

单位:辆/台		产量					销量				
车型类别	本月	去年同期	本年累计	去年同期累计	累计增减幅度(%)	本月	去年同期	本年累计	去年同期累计	累计增减幅度(%)	
商用车	10,237	11,161	44,779	42,617	5.07	11,464	13,476	47,161	46,971	0.40	
乘用车	332	318	926	1,608	-42.41	304	383	825	2,232	-63.04	
新能源车	165	176	758	505	50.10	233	177	826	583	41.68	

说明:
1.本表为产销数据快报,具体数据以定期报告数据为准;
2.东风康明斯发动机有限公司是本公司与康明斯(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分别持有50%股份的合资公司。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8日

证券代码:002717 证券简称:南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0号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深入了解公司情况,公司于2026年5月12日(星期二)15:00-17:00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云访谈”栏目举办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通过深圳交易所“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进入“云访谈”栏目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詹谦女士、董事、总经理詹任宁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叶裕平先生、财务总监李坤先生、副总经理李万何先生、独立董事曾庆民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提前访问<http://irm.cninfo.com.cn>,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特此公告。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109 证券简称:兴化股份 编号:2026-027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说明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兴化股份,证券代码:002109)交易价格连续2个交易日(2026年5月6日、5月7日)收盘价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告及相关附注》(公告编号2026-019)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涉及2024年年度、2025年一季度、2025年半年度、2025年三季度合并财务报表和附注,同时披露了《2024年年度报告(更正后)》、《2025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6-021)、《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6-023)。《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公司股票停牌的公告》(2026-024)、《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2026-026)。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及刊登在2026年4月30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相关公告。
2. 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09202602号),因公司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及刊登在2026年5月8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相关公告。

证券代码:002717 证券简称:南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0号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深入了解公司情况,公司于2026年5月12日(星期二)15:00-17:00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云访谈”栏目举办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通过深圳交易所“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进入“云访谈”栏目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詹谦女士、董事、总经理詹任宁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叶裕平先生、财务总监李坤先生、副总经理李万何先生、独立董事曾庆民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提前访问<http://irm.cninfo.com.cn>,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特此公告。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198 证券简称:ST嘉应 公告编号:2026-024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嘉应,证券代码:002198)交易价格连续2个交易日(2026年5月6日、2026年5月7日)收盘价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3.2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情况,根据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与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公司目前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亦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规定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其他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因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因公司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进行了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否定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四)款的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于2026年4月30日(周四)开市起停牌一天,并于2026年5月6日(周三)开市起复牌。自2026年5月6日复牌起,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由“嘉应制药”变更为“ST嘉应”,公司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由10%变为5%。公司正努力消除相关不利事项,以提高公司内控运行有效性,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4.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8日

证券代码:002717 证券简称:南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0号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深入了解公司情况,公司于2026年5月12日(星期二)15:00-17:00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云访谈”栏目举办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通过深圳交易所“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进入“云访谈”栏目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詹谦女士、董事、总经理詹任宁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叶裕平先生、财务总监李坤先生、副总经理李万何先生、独立董事曾庆民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提前访问<http://irm.cninfo.com.cn>,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特此公告。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八日

证券代码:600006 证券简称:东风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7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4月份产销数据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4月份产销数据如下:

单位:辆/台		产量					销量				
车型类别	本月	去年同期	本年累计	去年同期累计	累计增减幅度(%)	本月	去年同期	本年累计	去年同期累计	累计增减幅度(%)	
商用车	10,237	11,161	44,779	42,617	5.07	11,464	13,476	47,161	46,971	0.40	
乘用车	332	318	926	1,608	-42.41	304	383	825	2,232	-63.04	
新能源车	165	176	758	505	50.10	233	177	826	583	41.68	

说明:
1.本表为产销数据快报,具体数据以定期报告数据为准;
2.东风康明斯发动机有限公司是本公司与康明斯(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分别持有50%股份的合资公司。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8日

证券代码:002717 证券简称:南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0号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深入了解公司情况,公司于2026年5月12日(星期二)15:00-17:00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云访谈”栏目举办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通过深圳交易所“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进入“云访谈”栏目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詹谦女士、董事、总经理詹任宁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叶裕平先生、财务总监李坤先生、副总经理李万何先生、独立董事曾庆民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提前访问<http://irm.cninfo.com.cn>,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特此公告。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198 证券简称:ST嘉应 公告编号:2026-024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嘉应,证券代码:002198)交易价格连续2个交易日(2026年5月6日、2026年5月7日)收盘价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3.2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情况,根据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与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公司目前无